

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关于 分红保险盈余计算方法的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《中国保监会关于推进分红型人身保险费率政策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保监发[2015] 93号）的要求，现将我司分红保险盈余计算方法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：

我司根据上一年度末分红险的经营状况，确定当年所有分红险业务的可分配盈余，其中分配给保单持有人的比例不低于可分配盈余的70%。可分配盈余可以来源于包括利差盈余、死差盈余、费差盈余和其他盈余在内的部分或者全部盈余。

利差盈余、死差盈余、费差盈余分别是我司实际投资、死亡支出、实际费用与评估假设的差异所产生的盈余，其他盈余是指除上述盈余之外的盈余，例如退保差盈余。

特此公告。

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